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志江先生、肖仁建先生、傅义营先生，公司股东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刘鑫宏先生、李永年先生、熊永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许年行先生、苑宝玲女士，公司股东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余雪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许年行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余雪松先生、苑宝玲女士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度选举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本次换届后，方建华先生、朱剑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亦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邱晓华先生、陈岱松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亦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建华先生、朱剑林先生、邱晓华先生及陈岱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

附件: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志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生，硕士学历。1992年9月至1995年8月，任厦门港务局设备管理工程师；1995年9月至2002年12月，历任罗克韦尔自动化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区域销售经理、福建首席代表；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泉州市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志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16,075,6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5%，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志江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志江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肖仁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1990年6月至2002年9月于南益集团公司历任财务科长、行政科长、助总；2002年9月至2004年2月任泉州利昌塑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08年12月任泉州市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1年12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肖仁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9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肖仁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傅义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12月出生，硕士学历。1998年至2004年，任厦门爱立德自动化公司软件工程师、技术部经理、销售部经理；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于浙江大学罗克韦尔自动化研究中心自动化系统全球技术支持受训；2004年至2008年12月，任泉州市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销售部副经理；2008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经理、监事会主席；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福建纳川管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上海纳川核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投资总监；2019年8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福建纳川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傅义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刘鑫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6月出生，博士学历。2011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职于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2014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部门经理助理；2015年6月至2016年1月，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临时负责人；2016年1月至2018年6月，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部门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19年4月，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咨询部部门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19年7月，任职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2019年7月至2020年4月，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负责人；2020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

部主任；2020年11月至今，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资本运营部主任。

截至目前，刘鑫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5、李永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1月出生，硕士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6月，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电厂电气维修部自动分部见习；2008年7月至2010年12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电厂电气维修部自动分部技术助理、技术师；2011年1月至2012年2月，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家坝电厂筹建处生产管理部生产管理部监控主管；2012年2月至2015年12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家坝电厂生产管理部监控主管、监控主任；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三峡电能（宜昌）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8月至2019年1月，任三峡电能有限公司市场发展部副主任（其间：2018年1月起兼任云南长江农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8月至2019年1月主持生产技术部（安全监察部）工作）；2019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董事会与监事会办公室）业务负责人；2019年12月至2020年6月，历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运维中心筹备工作组组长、运营中心业务负责人；2020年6月至今，任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中心副主任；2020年8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李永年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6、熊永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2014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职于中国铁路物资北京有限公司；2016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职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2016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2月，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高级投资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熊永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任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许年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生，博士学历。2007年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本科、硕士、博士；2007-2009年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博士后研究员。2009年9月至2014年8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讲师、副教授；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为耶鲁大学管理学院访问学者；2014年9月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破格晋升）、博士生导师；2017年9月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许年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余雪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造价工程师。1995年7月至2010年8月，在合肥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从事给水排水工程的规划、设计、咨询工作；2010年8月至今，任中铁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任副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余雪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苑宝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生，博士学历。1998年11月至1999年8月，任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中心研究实习员；2002年7月至2003年8月，任福州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助教；2003年9月至2006年8月，任福州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副教授；2006年9月至2009年10月，任福州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教授；2009年11月至2011年7月，任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2013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台湾成功大学环境工程系访问教授；2014年1月至2015年2月，任美国佐治亚理工大学土木与环境工程系访问教授；2011年8月至今，先后任华侨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副院长、院长。

截至目前，苑宝玲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